武定县城南民族小学2023年教师招考流动公告

根据《武定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区学校教师招考流动公告》，现将武定县城南民族小学2023年教师招考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教师招考岗位设置

面向全县中小学在职在编教师招考语文教师4人、数学教师4人、音乐教师1人、体育教师1人。合计10人。

二、报名条件（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师德符合《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十项准则》规范要求，凡受党纪、政纪处分且处分期未满的不得报名。

（二）具有小学或初级中学、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

（三）具有本科及其以上学历。

（四）报考语文教师岗位的需具有二级甲等及其以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其它人员具有二级乙等及其以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三、招考流程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3年8月4日8:30—17:30、5日8:30-12:00。

2.报名地点：武定县城南民族小学综合楼三楼教导处办公室。

3.报名时提交以下材料一式三份：

（1）《武定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区学校教师招考流动报名表》，表中所填项目均要真实，经审核人签字并加盖学校印章，报考教师应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在审核中发现情况不实，即取消招考资格。

（2）身份证复印件。

（3）最高学历毕业证复印件。

（4）教师资格证复印件。

（5）普通话等级证书复印件。

（6）表彰奖励证书复印件。

（二）资格审核，确定第一轮量化考核及进入教学技能考评人员并公示。

2023年8月5日下午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第一轮量化考核（师德、近三年教学实绩、教龄、岗位任务表扬得分），并公示第一轮量化考核得分。根据量化得分从高到低按1：3的比例确定进入技能测评人选。若报考人数达不到开考比例的，按实际报名人数进入技能考评。

（三）技能考评

2023年8月6日8:00-17:30在武定县思源实验学校进行技能测评（第二轮考核）。

（四）总成绩公示

2023年8月6日17:30在武定县城南民族小学公示栏公示技能考评（第二轮量化考核）成绩及总成绩。

四、招考考核办法

（一）教师岗位招考流动主要对其师德、教学实绩、教龄、教学能力、岗位任务表扬情况等方面进行量化考核，总分100分。

（二）第一轮考核量化70分（含师德8分，教学实绩51分，教龄6分，岗位任务表扬情况5分），按照《武定县教育体育局关于修订<武定县教师岗位招考流动考核办法>的通知》（武教通[2023]12号）文件执行。

（三）技能考核30分

1.语文、数学教师:考查专业素质与能力15分，现代教育技术运用能力10分，特长展示5分（演唱、器乐、舞蹈、书法，可现场展示，器材自备）。

2.音乐教师:钢琴弹奏10分，舞蹈10分，简谱清唱5分，教学设计5分。

3．体育教师：体育基本功及技能测试25分，教学设计5分。

五、招考管理和聘用注意事项

（一）教师招考流动工作在县纪委县监察委派驻县教育体育局纪检监察组、县人社局、县教体局全程监督和指导下进行。

（二）参加招考流动教师每人限报1个岗位。

（三）根据招考岗位，按第一轮考核量化分和第二轮教学能力测试分合计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聘用对象并办理聘用手续，若成绩出现并列，依次以教龄、边远山区程度、教学能力测试成绩的顺序优先聘用。

（四）因受岗位限制，新聘用到本校的教师存在高评低聘情况。

武定县城南民族小学

2023年7月31日